



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 年 3 月 7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

聯絡人：組長陳培志

聯絡電話：(02)23141000 轉 2061

守護國家重大建設

廉政署辦理 111 年機關採購廉政平臺業務研習會

為了守護我國重要公共建設品質，提供人民優質的生活環境與提升國家競爭力，行政院責成法務部於 105 年函頒「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實施計畫」，要求廉政署以有限的人力，配合機關首長需求，針對國家重大建設、重要採購案，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以下簡稱廉政平臺）。

廉政署致力成為國家重大建設的守護者，透過廉政平臺機制，秉持「跨域合作、公私協力、行政透明、全民監督」四大內涵，促進行政與司法機關合作，讓機關不再單打獨鬥，邀集不同領域的公私部門專家與機關站在同一陣線，並堅守公開、透明原則，破除不當干擾和施壓，營造讓公務員勇於任事的環境，讓機關首長、公務同仁能安心、專心地為國家領航。廉政平臺迄今已開設 34 案，總金額達新臺幣 7,905 億 2,400 萬餘元，近年在中央如經濟部、交通部、地方在直轄市政府的推廣上多有進展，獲得機關首長及同仁的好評及支持。廉政署亦已於官網建立廉政平臺專區，推廣行銷廉政平臺成功案例，有效協助提高重大採購透明度，同時強化外部監督參與機制，相關成效在中央廉政委員會第 24 次會議中，獲得重視及肯定，行政院蘇院長並強調「預防勝於治療」，應加強預防錯誤、犯罪、貪腐等機制，以落實清廉施政，擴大公共參與。

為持續精進並擴大推動廉政平臺，廉政署分別於 111 年 2 月 18 日、21 日、23 日、24 日分區辦理 4 場次「111 年機關採購廉政平臺業務研習會」，研習會內容涵蓋廉政平臺業務介紹、綜合座談、標竿案例心得分享及標竿案例工地現地參訪等多重面向，由廉政署針對廉政平臺之背景、目的、具體作法、辦理迄今具體成效、

未來規劃等進行詳細說明，並分別邀請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吳文彥局長（南區場次）、經濟部水利署賴建信署長（中區場次）、交通部公路總局陳文瑞局長、林聰利副局長及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濱海公路北區臨時工程處詹益祥處長（北區場次）等貴賓與廉政署鄭銘謙署長、沈鳳樑副署長及各機關與會同仁進行綜合座談，藉由交流討論深化橫向聯繫及跨域結合。此外，為讓理論政策踐行於實務運作，借鏡其他機關成功經驗，研習會特別安排廉政平臺標竿案例心得分享及實地觀摩，透過親臨現場、專人導覽等方式，期能經由參訪過程激盪思考，匯聚正向能量的典範學習，作為廉政平臺不斷精進之動能，讓各界共同見證政府廉能施政的成效。



圖 1：111 年 2 月 18 日南區研習會場次，鄭署長與與會貴賓及參訓同仁合影留念



圖 2：111 年 2 月 21 日中區研習會場次，鄭署長與與會貴賓及參訓同仁合影留念



圖 3：111 年 2 月 23 日北區研習會場次，鄭署長與與會貴賓及參訓同仁合影留念



圖 4：111 年 2 月 24 日北區研習會場次，沈副署長與與會貴賓及參訓同仁合影留念